

司法考试国际经济法笔记第七章第二节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0/2021_2022__E5_8F_B8_E6_B3_95_E8_80_83_E8_c36_50208.htm 第二节 国际投资法 一、调整对象：私人跨国直接投资关系国内法律规范和国际法律规范的总和 国际投资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国际投资法的渊源(国内法律规范 国际法律规范) 海外投资保证制度 海外投资保证的含义及特征 资本输出国对本国的私人海外投资依据国内法所实施的一种对政治风险进行保险的制度。特征：政府保证或国家保证，与政府间投资协定有密切关系。政治风险：外汇禁兑、财产征用、战争内乱险。直接投资，不保护间接投资。下列哪几项属于海外投资保证制度的主要特点? A. 海外投资保证制度带有政府保证的性质 B. 保证的对象一般限于海外私人直接投资 C. 承保的风险限于政治风险 D. 海外投资保证制度的重点在于事后补偿,而不是防患于未然 ABC, D错在主要为防患于未然 双边投资条约的内容及我国的实践 依公平公正原则，给予外国投资者最惠国待遇和国民待遇；我国：公平公正待遇 + 最惠国待遇 最惠国待遇的例外：基于关税同盟、经济联盟或类似组织给予的例外；为避免双重征税协定而给予的优惠；为方便边境贸易而给予的优惠。关于国民待遇，中国签订的双边条约一般未采用。投资者：自然人依国籍确认，法人依注册地确认；外国控股公司（缔约国一方国民拥有或控制的或“拥有实质利益的” 第三国公司）；缔约国另一方国民控制或拥有股票、债券的本国公司。《多边投资担保机构公约》 多边投资担保机构拥有完全的国际法律人格，内容：1. 承保的险别有：货币汇兑险、征收和类似

措施险、政府违约险、战争和内乱险；2. 合格投资者：限于自然人和法人。自然人须为不具有东道国国籍的任何一个成员国的国民；法人须为东道国以外的成员国登记并地该国设有主要事务所的公司，或在东道国注册登记，但多数资本为东道国以外的一个成员国或多个成员国的自然人或法人所拥有；3. 合格投资：出口信贷不在多边投资担保的范围之内；4. 合格东道国：特定风险的发展中国家；5. 多边机构的代位求偿权。多边机构的代位权：投资者应当寻找当地行政救济1；遵守东道国法律2；妥善保存求偿文档记录3。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